工程训练中心文件

工训中心发[2022]8号

关于印发《工程训练中心仪器设备处置 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中心各部、室:

《工程训练中心仪器设备处置管理规定》经中心教职工大会充分研讨,2022年4月18日工训中心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

工程训练中心仪器设备处置管理规定

根据《哈尔滨工程大学闲置与报废仪器设备处置办法》,结合工训中心实际情况,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一、报废

- 1. 报废仪器设备的界定:
 - (1) 修理费用接近同种类新产品价格的仪器设备。
- (2) 主要部件和主要零件损坏严重,无修理价值的仪器设备。
- (3) 仪器设备陈旧过时,精度和技术指标都无法恢复或无改造价值的仪器设备。
- (4) 国家规定不准使用或已到报废期的仪器设备: 机电类 12 年以上, 电子类 7 年以上。

2. 程序

按《哈尔滨工程大学闲置与报废仪器设备处置办法》规定的程序进行报废处置。

3. 要求

待报废的设备仪器必须要帐、物相符,零部件齐全,否则不予报 废。

4. 处置

批准报废的仪器设备,应由中心统一回收、处理,上交校国资处 置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卸、留用。

二、调拨

仪器设备因教学任务变更不能使用以及因设备更新而闲置的,可以在工训中心内部进行调拨,但需办理调拨手续。调拨手续由设备管理员办理,由调出单位填写调拨单,经调出、调入单位负责人和中心主管领导签字,作为留存依据。

三、封存

- 1. 仪器设备闲置三个月以上,经使用部门提出,由设备责任人擦净、涂油,盖油纸,包塑料布盖上苫布就地封存,由设备责任人管理。
 - 2. 设备管理员贴挂"封存"标识。启封须报批。
 - 3. 封存设备每月维护一次,进行擦拭、通电;半年保养一次。

四、变更

- 1. 当设备责任人发生变更时,由部门负责人批准,及时到设备管理员处更改设备责任人,并办理设备交接手续。否则一旦发生不良后果,由原设备使用人负责,年度考核降等。
- 2. 凡离、退休和调动工作的教职工,在办理手续时,须会同接任、接管的有关人员对账、物逐件核对交接,并报中心审批签字后,方可办理调离或退休手续。

五、附件:

- 1. 设备报废申请单
- 2. 设备报废流程图
- 3. 仪器设备内部调拨单
- 4. 仪器设备封存申请单
- 5. 设备责任人变更申请单

附件 1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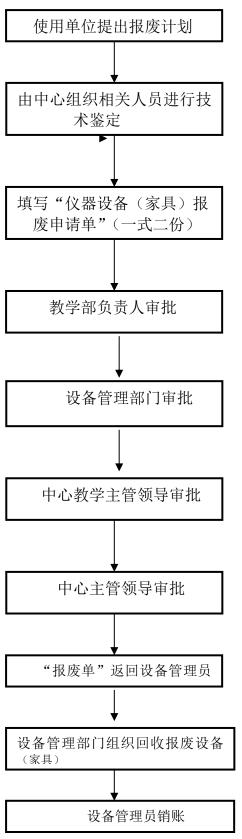
仪器设备 (家具) 报废申请单

使用单位		申请日期	年	月	日
仪器名称		出厂日期	年	月	日
仪器编号		制造厂家			
仪器型号		存放地点			
价 值		设备责任人			
设备现状 及 报废原因					
鉴定人	教学组负责人				
签字	教学部负责人				
设备管理 部门意见					
中心教学 主管领导 意见					
中心主管 领导意见					
备注					

填表说明:

- 1. 此表一式二份,一台(件)一表。一份存档,一份申请部门留存。
- 2. 表中内容必须填全、填清。
- 3. 设备编号填写中心(学校)设备统一编号。
- 4. 鉴定人必须为部门负责人。
- 5. 适用于单价 5 万元以下仪器设备。

仪器设备 (家具) 报废流程图



附件 3:

仪器设备 (家具) 内部调拨单

调拨时间: 年 月 日

仪器设备 (家具)名称		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	原值		设备编号	
配件名称	尔			资料名	称					
调出单位	<u>N</u>			调入单位	立					
部门 负责 人		经办人		部门 负责 人				经办人		

附件 4:

仪器设备封存申请单

使用单位		申请日期	年	月	日
仪器名称		出厂日期	年	月	日
仪器编号		制造厂家			
仪器型号		存放地点			
价 值		设备责任人			
设备现状 及 封存原因					
鉴定人	教学组负责人				
签字	教学部负责人				
设备管理 部门意见					
中心教学 主管领导 意见					
中心主管领导意见					
备 注					

填表说明:

- 1. 此表一式二份,一台(件)一表。一份存档,一份申请部门留存。
- 2. 表中内容必须填全、填清。
- 3. 设备编号填写中心(学校)设备统一编号。
- 4. 鉴定人必须为部门负责人。
- 5. 适用于单价 5 万元以下仪器设备。

附件 5:

仪器设备(家具)责任人变更申请单

变更时间: 年 月 日

	1.44	/ 3					
仪器设备 (家具) 名称	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原值	设备编号	
配件名称			资料名	称			
原设备 责任人			现设名 责任人				
部门 负责 人	Ī,	준 >	部门 负责 人		经办人		

工程训练中心综合办公室

2022年4月22日印